

证券代码：871480

证券简称：隆运环保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2021年12月公司因一批货物需紧急加工，由关联方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供劳务，产生劳务费用83,090.28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关联董事庄铁军、栾贵福回避表决。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117号8C整座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朝阳市龙城区兴中路117号8C整座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庄铁军

实际控制人：庄铁军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许可项目：道路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，劳务派遣服务（依法需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一般项目：装卸搬运，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，橡胶制品销售，轮胎销售。金属材料销售，金属制品销售，金属矿石销售，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控股股东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相关的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有偿、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关联方朝阳议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劳务，加工废钢 3195.78 吨，每吨加工费用为 26 元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商业行为。上述关联交易遵循诚实信用、等价有偿、公平自愿、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，依据市场价格定价、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28日